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5 年度

评价单位（公章）：湛江市工商业联合会本级及非独立核算的下属
单位湛江市民营企业投诉中心

填报日期：2026 年 5 月 26 日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6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6〕2 号文件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5 年度湛江市工商业联合会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1、基本职能：湛江市工商业联合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湛江工商界组成的以统战性为主，兼有经济性、民间性的人民团体，是党和政府联系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桥梁和纽带，是政府管理非公有制经济的助手。其主要职责：

参与国家大政方针及政治、社会生活中的重要问题的政治协商，发挥民主监督作用，参政议政；

引导会员积极参加国家经济建设，推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逐步完善，促进社会全面发展；

做好工商界代表人士政治安排推荐工作；

发扬自我教育的优良传统，宣传、贯彻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提倡爱国、敬业、守法，提高会员素质，培养积极分子队伍；

代表并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反映会员的意见、要求和建议；

引导会员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先富帮后富，走共同富裕的道路，热心社会公益事业；

为会员提供信息和科技、管理、法律、会计、审计、融资、咨询等服务；

开展工商专业培训，帮助会员改进经营管理，完善财务管理，照章纳税，提高生产技术和产品质量；

组织会员举办和参加各种对内对外展销会、交易会，组织会员出国、出境考察访问，帮助会员开拓国内、外市场；

增进与港澳台和海外侨胞中工商社团及工商经济人士的联系和友谊，促进经济、技术和贸易合作发展，协助政府引进资金、技术、人才；

承办党委和政府及有关部门委托事项。

2、人员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湛江市工商业联合会机关行政编制 16 个，后勤服务人员数 2 个。实有人数在职行政编制 15 人，后勤服务人员 2 人；离岗退养 0 人，退休 11 名。下属单位湛江市民营企业投诉中心参公编制 3 人，实有人数 2 人，退休 1 名。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5 年，湛江市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省工商联及市委统战部的悉心指导下，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发展和工商联工作的重要论述及视察广东时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决锚定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决策部署，精准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市委“四个抓”

主攻方向及“六个湛江”建设蓝图，紧扣“两个健康”核心主题，充分发挥党和政府联系民营经济人士的桥梁纽带作用及政府管理服务民营经济的助手职能，在招商引资、金融赋能、科技创新、法治保障、内外协作、组织建设、乡村振兴等关键领域精准发力、纵深推进，各项工作取得突破性成效。

1、关键指标超额完成

本年度，全市 116 个任务镇街实现商会全覆盖，基层组织网络建设实现质的飞跃；招商引资签约投资额达 61.44 亿元，超额完成 60 亿元年度目标，其中廉江市、吴川市等重点区域项目对接带动效应显著；协调合作银行累计向 1600 余家会员企业投放贷款近 65 亿元，有效缓解中小微企业资金周转压力；信息宣传工作成效突出，全年发布宣传稿件 91 篇，向全国工商联及省工商联上报各类信息 75 条，向市委办报送信息 101 条，多渠道传递民营经济发展正能量。

2、荣誉表彰成果丰硕

成功承办湛江市第二届企业家大会，参会规模及成果转化效率较首届实现翻倍，获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高度肯定及企业家群体广泛认可。荣誉层面亮点纷呈：3 家县级工商联获评 2025 年广东省“五好”县级工商联建设优秀案例；1 家商会获评全国“四好”商会建设优秀案例，5 家获评 2025 年广东省“四好”商会建设优秀案例；1 人当选中国光彩事业促进会第七届理事会副会长（陈丹），1 人当选常务理事（陈宇），3 人获评第七届广东省“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陈建波、董服金、林森）；1

家会员企业（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获评第七届广东省光彩事业贡献奖；工商联机关获评“2024年度全省工商联系统信息工作先进单位”及“2024年度全省工商联系统信息工作进步单位”，1人获评“2024年度全省工商联系统信息工作先进个人”；1家会员企业（广东庞大粤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获2024年度湛江市扶贫济困紫荆杯银杯，1家（广东茂德公集团）获铜杯；指导推荐4家会员企业（广东恒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康祺食品有限公司、湛江滨海医院、广东华强电器集团有限公司）获评“湛江市先进集体”，2名会员企业员工（湛江拉多美科技有限公司、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评“湛江市劳动模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组织建设夯实基层基础，推动党建会建协同发展。以规范化建设为抓手，持续完善组织体系、强化功能发挥，实现基层组织覆盖与作用发挥双提升，为工商联工作高质量发展筑牢组织支撑。

2、招商引资量质齐升，构建全域联动新格局。一是创新机制压实招商责任，二是精准对接拓宽招商渠道。

3、金融惠企精准滴灌，破解融资瓶颈难题。一是搭建多元融资对接体系，二是政策赋能提升服务实效。

4、科创与品牌双轮驱动，激活转型发展动能。一是强化品牌培育提质升级，二是加速科技成果转化落地。

5、法治护航优化营商环境，完善纠纷化解机制。一是多元化法律服务拓宽普法覆盖面，二是精准服务化解涉法风险挽回经济

损失，三是协同联动破解堵点提升营商环境测评实效，四是建强纠纷化解机制完善多元解纷体系。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5 年年初预算收入 781.98 万元，全年预算收入 940.40 万元，2025 年实际支出 940.40 万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经研究决定成立湛江市工商业联合会绩效自评工作小组，组长由市委统战部副部长，湛江市工商业联合会党组书记担任；副组长由分管财务工作领导担任，成员主要由办公室及财务人员构成。

（二）自评工作过程。

1、收集整理材料。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全面收集与被评估项目有关的数据和资料，包括项目的立项背景及发展规划、立项申请材料、预算申请材料、组织管理制度等。

2、书面审核。工作小组通过对资料进行审核、整理，对相关数据进行汇总、分析，运用合适的评估方法，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估。

3、形成评估结果。工作小组根据评估情况，参照绩效评估报告模板，整理评估资料，充分征求各方意见，形成评估结果。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如期报送。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如期报送。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我会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和优秀。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本部门通过绩效自评，对照《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逐项分析各指标完成情况。其结果如下：

1、整体效能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我会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产出指标都按时按量按质完成，得 20 分。

（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我会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效益指标都按时按量按质完成，得 20 分。

（3）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我会资金支出率达标，得 5 分。

2、预算编制

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无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得 2 分。

3、预算执行

(1) 预算编制约束性。我会无非因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政策调整或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要求调剂预算资金情况，得 4 分。

(2) 财务管理合规性。我会相关业务开支的支出范围、程序、用途和核算均符合会计法和财务管理有关制度，得 3 分。

4、信息公开

(1)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我会已按相关公开规定，按时规范地公开预决算相关信息，得 2 分。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我会已按相关公开规定，在政府网公开绩效目标、绩效自评材料，得 1 分。

5、绩效管理

(1)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我会已按规定制定对本单位使用资金绩效管理制度，得 5 分。

(2)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我会已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编制合理性、可衡量，并在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认真执行，得 15 分。

6、采购管理

(1)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我会的采购项目均已在政府采购网进行采购意向公开，公开时限符合规定，得 1 分。

(2)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我会已按规定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得 1 分。

(3) 采购活动合规性。我会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未发现

查证认定投诉事项成立的采购事项，得 2 分。

(4)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我会已按规定在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得 2.5 分。

(5) 合同备案时效性。我会已按规定在合同签订后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得 1 分。

(6) 采购政策效能。我会在采购政策执行时，能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因本单位无食堂，无法预留食材采购份额，并按要求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工作，得 2.5 分。

7、资产管理

(1) 资产配置合规性。本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符合规定标准，得 2 分。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我会已按规定及时上缴处置收益，得 1 分。

(3) 资产盘点情况。我会已按规定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得 1 分。

(4) 数据质量。我会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得 2 分。

(5) 资产管理合规性。我会已建立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并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

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处置国有资产程序规范，得 2 分。

（6）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00%，得 2 分。

8、运行成本

（1）经济成本控制情况。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为 100%，得 2 分。

（2）“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我会 2025 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2.2 万元，符合要求，得 1 分。

（三）主要做法和经验

无

（四）存在问题

评级标准难以精确量化评定。

（五）改进措施

制定有关的量化评定指标。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